

中科美菱低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8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通讯会议
- 4.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2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定刚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法定代表人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将法定代表人由

董事长变更为总经理，同时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拟变更法定代表人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3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等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李霞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自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1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查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购买商品、

能源、燃料、动力、接受劳务、销售商品、提供劳务、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及融单业务、销售设备、租赁或承租业务等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 9,210 万元（不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均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吴定刚先生、汤有道先生因在关联方任职，根据《公司章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与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拓宽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与财务费用，结合 2025 年度公司与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已发生的金融服务关联交易情况，按照市场定价原则，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6 年度持续与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服务关联交易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与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吴定刚先生、汤有道先生因在关联方任职，根据《公司章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对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上披露的《关于对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公告编号: 2025-13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回避 2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吴定刚先生、汤有道先生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支持全资子公司的发展, 解决其发展中存在的资金缺口问题, 同意公司对安徽拓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拓兴科技)、安徽菱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菱安医疗)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信用担保额度, 其中对全资子公司拓兴科技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1,000 万元, 对菱安医疗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 担保期限均为一年; 拓兴科技、菱安医疗以其全部净资产向本公司提供反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 上披露的《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13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 2.4 亿元(该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可保障本金安全的现金管理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3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益，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最高不超过 2.6 亿元人民币(该额度可以滚动使用)进行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3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防范因汇率波动造成的经营风险，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包括但不限于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外汇掉期业务、外汇期权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品交易等。该额度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并可在有效期内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4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有意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星期三）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5-14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中科美菱低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9 日